



项目编号：N5101012022001124

项目名称：成都工业职业技术学院机械制造及自动化专业群课程建设采购项目

政府采购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成都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共同编制
中国科学器材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九月



目 录

第一章	磋商邀请	3
第二章	磋商须知	5
第三章	供应商资格条件要求	19
第四章	供应商资格证明材料	20
第五章	采购项目技术、服务及商务要求	22
第六章	磋商内容、磋商过程中可实质性变动的内容	38
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	39
第八章	评审方法	63
第九章	政府采购合同（草案）	71

第一章 磋商邀请

中国科学器材有限公司受成都工业职业技术学院委托，拟对“成都工业职业技术学院机械制造及自动化专业群课程建设采购项目”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进行采购，特邀请符合本次采购要求的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的竞争性磋商。

一、项目编号：N5101012022001124。

二、项目名称：成都工业职业技术学院机械制造及自动化专业群课程建设采购项目。

三、预算金额：人民币 53.00 万元。

四、最高限价：人民币 53.00 万元。

五、采购项目简介：

成都工业职业技术学院机械制造及自动化专业群课程建设采购项目。（详见磋商文件）

六、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七、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在提交响应文件前具备下列条件：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详见磋商文件第三章）

八、禁止参加本次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供应商在采购公告发布之日前的信用记录并保存信用记录结果网页截图，拒绝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报名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九、获取磋商文件：

1. 时间：2022年09月27日至2022年10月08日，每天上午00:00:00至12:00:00，下午12:00:00至23:59:59（北京时间）



2. 途径：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投标（响应）管理-未获取采购文件中选择本项目获取采购文件

3. 方式：在线获取

4. 售价：0 元

十、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即：开标时间）：2022 年 10 月 11 日 10:00（北京时间）。

响应文件必须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送达开标地点。逾期送达的响应文件不予接收。本次磋商采购不接受邮寄的响应文件。

十一、**开标地点**：中国科学器材有限公司开标厅（成都市高新区吉泰五路 118 号凯旋广场 2 号楼 701 号）。

十二、本投标邀请在四川政府采购网上以公告形式发布。

十三、联系方式

采购人：成都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地址：四川省成都市天府新区正兴街道大安路 818 号

联系人：王老师

联系电话：028-64458817

采购代理机构：中国科学器材有限公司

地址：成都市高新区吉泰五路 118 号凯旋广场 2 号楼 701 号

邮编：610041

联系人：李女士

联系电话：028-85968979

2022 年 09 月 26 日

第二章 磋商须知

一、供应商须知附表

序号	应知事项	说明和要求
1.	确定邀请磋商的供应商数量和方式	本次磋商邀请的供应商数量：不少于三家。 本次采购采取发布公告的方式邀请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2.	采购预算 (实质性要求)	采购预算：人民币 53.00 万元； 超过采购预算的报价无效。
3.	最高限价 (实质性要求)	最高限价：人民币 53.00 万元； 超过最高限价的报价无效。
4.	进口产品 (实质性要求)	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未载明“允许采购进口产品”的产品，拒绝进口产品参与竞争，供应商以进口产品响应时，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载明“允许采购进口产品”的产品，不限制国产产品参与竞争。
5.	低于成本价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 (实质性要求)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磋商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 供应商书面说明应当签字确认或者加盖单位公章，否则无效。书面说明的签字确认，供应商为法人的，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供应商为其他组织的，由其主要负责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供应商为自然人的，由其本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 供应商提供书面说明后，磋商小组应当结合采购项目采购需求、专业实际情况、供应商财务状况报告、与其他供应商比较情况等就供应商书面说明进行审查评价。供应商拒绝或者变相拒绝提供有效书面说明或者书面说明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6.	磋商保证金	无。
7.	履约保证金	无。
8.	合同分包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项目不接受合同分包。 <input type="checkbox"/> 本项目接受合同分包。
9.	磋商代理服务费 (实质性要求)	招标代理服务费参照原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号及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文规定的收费标准下浮20%收取。代理服务费由中标/成交方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
10.	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数量	3家/包。
11.	成交通知书领取	采购结果公告在四川政府采购网上发布后，请成交供应商携带单位介绍信原件以及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查验原件）到采购代理机构领取成交通知书。
12.	供应商的 询问及质疑	对于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采购结果的询问、质疑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答复。 联系人：徐女士。 联系电话：028-85968979。 地址：成都市高新区吉泰五路118号凯旋广场2号楼701号（中国科学器材有限公司）。 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供应商质疑不得超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的范围。



序号	应知事项	说明和要求
13.	供应商投诉	投诉受理单位：本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
14.	磋商结果公告	本项目磋商结果将在四川政府采购网上采购结果公告栏中予以公告。
15.	磋商文件咨询	联系人：李女士；联系电话：028-85968979
16.	磋商过程、结果工作咨询	
17.	政策性规定	<p>一、节能、环保产品政府采购政策： 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年第16号）的相关要求，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p> <p>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强制采购范围的产品有：无。 （实质性要求）</p> <p>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优先采购范围的产品有：无。 注：对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p> <p>二、无线局域网产品政府采购政策： 对属于《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且在有效期内的产品实行优先采购。</p> <p>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属于无线局域网优先采购的产品有：无。</p> <p>三、符合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政策条件的，在同等条件下享有优先采购的机会。</p> <p>四、供应商信用融资： 1、根据《四川省财政厅关于推进四川省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川财采〔2018〕123号）文件要求，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自行选择符合自身情况的“政采贷”银行及其产品，向银行提出贷款意向申请。 2、根据《成都市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暂行办法》和《成都市支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实施方案》，成都市范围内政府采购项目中标（成交）的中小微企业可向开展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的银行提出融资申请。</p>
18.	其他补充事宜	<p>本项目采购过程中需要使用四川省政府采购一体化平台，登录方式及地址：通过四川政府采购网（www.ccgp-sichuan.gov.cn）首页供应商用户登录，供应商应当按照以下要求进行系统操作。</p> <p>（一）供应商应当自行在四川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查看相应的系统操作指南，并严格按照操作指南要求进行系统操作。在登录、使用采购一体化平台前，应当按照要求完成供应商注册和信息完善，加入采购一体化平台供应商库。</p> <p>（二）供应商应当使用纳入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四川省）数字证书互认范围的数字证书及签章（以下简称“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进行系统操作。供应商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登录采购一体化平台</p>



序号	应知事项	说明和要求
		<p>进行的一切操作和资料传递，以及加盖电子签章确认采购过程中制作、交换的电子数据，均属于供应商真实意思表示，由供应商对其系统操作行为和电子签章确认的事项承担法律责任。</p> <p>已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供应商，校验互认的证书及签章有效性后，即可按照系统操作要求进行身份信息绑定、权限设置和系统操作；未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供应商，按要求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并校验有效性后，按照系统操作要求进行身份信息绑定、权限设置和系统操作。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办理与校验，可查看四川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p> <p>供应商应当加强互认的证书及签章日常校验和妥善保管，确保在参加采购活动期间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能够正常使用；供应商应当严格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内部授权管理，防止非授权操作。</p> <p>（三）供应商应当自行准备电子化采购所需的计算机终端、软硬件及网络环境，承担因准备不足产生的不利后果。</p> <p>（四）采购一体化平台技术支持： 在线客服：通过四川政府采购网-在线客服进行咨询 400服务电话：4001600900 CA 及签章服务：通过四川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进行查询</p>
备注	若采购文件中其它内容与本表内容不一致的，以本表为准。	

二、总 则

1. 适用范围

- 1.1 本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本次磋商所叙述的服务采购。
- 1.2 本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所有。

2. 定义

- 2.1 “采购人”是指成都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 2.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中国科学器材有限公司；
- 2.3 “供应商”是指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并提交报价文件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 2.4 “法定责任人”是指企业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其他组织供应商的法定负责人、个体工商户供应商的法定经营者或自然人供应商的本人等。

3. 合格供应商（实质性要求）

合格供应商应具备以下条件：

- 3.1 具备法律法规和本采购文件规定的资格条件；
- 3.2 不属于禁止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 3.3 按规定报名并获取了采购文件。

4. 磋商费用

供应商应自行承担参加磋商活动的全部费用。

5. 充分、公平竞争保障措施（实质性要求）

5.1 利害关系供应商处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采购项目实行资格预审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可以参加资格预审，但只能由供应商确定其中一家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参加后续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其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5.2 利害关系授权代表处理。两家以上的供应商不得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其授权代表，否则，其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5.3 前期参与供应商处理。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供应商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确定采购需求、编制采购文件过程中提供咨询论证，其提供的咨询论证意见成为采购文件中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技术服务商务要求、评标因素和标准、政府采购合同等实质性内容条款的，视同为采购项目提供规范编制。

5.4 供应商实际控制人或者中高级管理人员，同时是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

5.5 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存在关联关系，或者是采购代理机构的母公司或子公司，不得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

5.6 回避。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 (2)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 (3)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 与供应商的法定责任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中需要依法回避的采购人员是指采购人内部负责采购项目的具体经办工作人员和直接分管采购项目的负责人，以及采购代理机构负责采购项目的具体经办工作人员和直接分管采购活动的负责人。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中需要依法回避的相关人员是指磋商小组成员。

供应商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5.7 供应商诚信情况。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

〔2016〕125号〕的要求，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供应商在采购公告发布之日前的信用记录并保存信用记录结果网页截图，拒绝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报名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5.8 供应商行贿犯罪记录。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及其现任法定责任人、主要负责人不得具有行贿犯罪记录。

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申请参加竞争性磋商（实质性要求）。

7. 磋商保证金（实质性要求）

根据《四川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做好疫情防控期间政府采购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川财采〔2020〕28号）要求，对疫情防控期间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本项目不收取磋商保证金。

8. 响应文件有效期（实质性要求）

本项目响应文件有效期为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90天。供应商响应文件中必须载明响应文件有效期，响应文件中载明的响应文件有效期可以长于磋商文件规定的期限，但不得短于磋商文件规定的期限。否则，其响应文件将作为无效处理。

9. 知识产权（实质性要求）

9.1 供应商应保证在本项目中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供应商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9.2 除非磋商文件特别规定，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9.3 供应商将在采购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或者第三方知识成果的，应当在响应文件中载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使用该知识成果后，供应商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资料，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支持，采购人享有使用权（含采购人委托第三方在该项目后续开发的使用权）。

9.4 如采用供应商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三、磋商文件

10. 磋商文件的构成（实质性要求）

10.1 磋商文件是供应商准备响应文件和参加磋商的依据，同时也是磋商的重要

依据。磋商文件用以阐明磋商项目所需的资质、技术、服务及报价等要求、磋商程序、有关规定和注意事项以及合同主要条款等。

10.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供应商应详细阅读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供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和有效性，一经发现存在虚假行为的，将取消其参加磋商或成交资格，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1. 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1.1 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磋商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

11.2 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5 日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11.3 供应商认为采购代理机构需要对磋商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的，可以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申请，由采购代理机构决定是否采纳供应商的申请事项。

12. 答疑会和现场考察

12.1 根据采购项目和具体情况，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有必要，可以在磋商文件提供期限截止后响应文件提交截止前，组织已获取磋商文件的潜在供应商现场考察或者召开答疑会。

12.2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现场考察或者召开答疑会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潜在供应商。供应商接到通知后，不按照要求参加现场考察或者答疑会的，视同放弃参加现场考察或者答疑的权利，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再对该供应商重新组织，但也不会以此限制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或者以此将供应商响应文件直接作为无效处理。

12.3 供应商考察现场或者参加答疑会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供应商自己承担。

13. 响应文件的组成

13.1 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编制响应文件。供应商编写的响应文件由“资格性响应文件”和“其他响应文件”两部分组成。

供应商应按磋商文件中提供的文件格式填报相关资料，响应文件应当按磋商文件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可以包括下列内容：

13.1.1 分册一：资格性响应文件

包括本文件第四章所列内容要求具备的资格证明文件等（部分资料格式详见第七章）。

13.1.1 分册二：其他响应文件

视采购项目具体情况可以包括以下内容（部分资料格式详见第七章）：

1) 报价部分（实质性要求）。 供应商按照磋商文件要求填写的“报价一览表”及“分项报价明细表”。本次报价要求：

（1）供应商的报价是供应商响应磋商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供应商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

（2）供应商每种货物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并且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任何有选择或可调整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并按无效投标处理。

2) 技术服务部分。 供应商按照磋商文件要求做出的技术服务应答，主要是针对磋商项目的服务和技术要求做出的实质性响应和满足。供应商的技术服务应答应包括下列内容：

- （1）服务方案、项目实施方案；
- （2）技术服务应答表；
- （3）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文件和资料。

3) 商务部分。 供应商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的有关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 （1）承诺函（实质性要求）；
- （2）证明供应商业绩和荣誉的有关材料复印件；
- （3）商务及其他应答表；
- （4）其他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文件和资料。

4) 售后服务。 供应商按照磋商文件中售后服务要求作出的积极响应和承诺。可包括以下内容：

- （1）售后服务应答材料；
- （2）售后服务机构设置情况；
- （3）说明投标产品的售后服务与范围、响应时间等；
- （4）培训措施：说明培训内容及培训的时间、地点、目标、培训人数、收费标准和办法（若采购项目要求提供的话）；
- （5）其他有利于用户的服务承诺。

5) 其他部分。 供应商按照磋商文件要求作出的其他应答和承诺。

四、响应文件

14. 响应文件的语言（实质性要求）

14.1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组织单位就有关磋商采购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须使用中文。响应文件中如附有外文资料，主要部分对应翻译成中文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后附在相关外文资料后面。

14.2 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如果出现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为准。涉嫌虚假响应的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14.3 如因未翻译而造成的响应文件无效风险，由供应商承担。

15. 计量单位（实质性要求）

除磋商文件中另有规定外，本次采购项目所有合同项下的报价均采用国家法定的计量单位。

16. 报价货币（实质性要求）

本次磋商项目的报价货币为人民币，报价以磋商文件规定为准。

17. 响应文件格式

17.1 供应商应执行磋商文件的规定要求。

17.2 对于没有格式要求的磋商文件由供应商自行编写。

18. 响应文件的编制和签署

18.1 资格性响应文件正本壹份、副本两份，并在其封面上清楚地标明资格性响应文件、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包件号及包件名称（若有）、供应商名称以及“正本”或“副本”字样。若正本和副本有不一致的内容，以正本书面响应文件为准。

18.2 其他响应文件正本壹份、副本两份，并在其封面上清楚地标明其他响应文件、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包件号及包件名称（若有）、供应商名称以及“正本”或“副本”字样。若正本和副本有不一致的内容，以正本书面响应文件为准。

18.3 响应文件正本和副本均需在规定签章处签字和盖章。响应文件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电子文档采用光盘或U盘制作。

18.4 响应文件的打印和书写应清楚工整，任何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必须由供应商的法定责任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盖供应商公章。

18.5（实质性要求）响应文件应由供应商法定责任人或其授权代表在响应文件要求的地方签字（或加盖私人印章），要求加盖公章的地方加盖单位公章，不得使用专用章（如经济合同章、投标专用章等）或下属单位印章代替。

18.6 响应文件正本和副本需要逐页编目编码。

18.7 响应文件正本和副本应当采用胶装方式装订成册，不得散装或者合页装订。

18.8 响应文件统一用 A4 幅面纸印制，除另有规定外。

18.9 响应文件应根据磋商文件的要求制作，签署、盖章。对于未满足实质性要求的响应文件，将在符合性审查中不予通过，其投标无效（实质性要求）；

对于未满足非实质性要求的响应文件，将由评审专家以响应文件制作不规范视情予以扣分处理。

19. 响应文件的密封（不属于本项目磋商小组评审范畴，由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接收响应文件时及时处理）

19.1 响应文件可以单独密封包装，也可以所有响应文件密封包装在一个密封袋内。

19.2 响应文件密封袋的最外层应清楚地标明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包件号及包件名称（若有）、供应商名称，封口及供应商名称处应当加盖公章。

19.3 所有外层密封袋的封口处应粘贴牢固。

19.4 未按以上要求进行密封的响应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

20. 响应文件的递交

20.1 资格性响应文件和其他响应文件应于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送达指定地点，采购代理机构拒绝接收截止时间后送达的响应文件。

20.2 采购代理机构将向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发出磋商邀请；告知未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未通过的原因。

20.3 最终报价函在磋商后，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进行最后报价时递交。

20.4 本次采购不接收邮寄的响应文件。

21. 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补充、修改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注按照本章“19. 响应文件的密封”规定处理）

21.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后可对其响应文件进行修改或撤回，但该修改或撤回的书面通知须在递交截止时间之前送达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且该通知需经正式授权的供应商代表签字方为有效。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补充、修改的内容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21.2 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修改的书面材料或撤回的通知应该按规定进行编写、密封、标注和递送，并注明“修改响应文件”字样。

21.3 供应商不得在递交截止时间起至响应文件有效期期满前撤销其响应文件。

21.4 响应文件中报价如果出现下列不一致的，可按以下原则进行修改：

（一）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但大写金额文字存在错误的，应当先对大写金额的文字错误进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再行修正。

（二）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但单价或者单价汇总金额存在数字或者文字错误的，应当先对数字或者文字错误进行澄

清、说明或者更正，再行修正。

（三）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总价为准，修正单价。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上述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处理。供应商确认采取书面且加盖单位公章或者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的方式。

21.5 供应商对其提交的响应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

五、评审

22. 磋商小组的组建及其评审工作按照有关法律制度和本文件的规定进行。

六、成交事项

23. 确定成交供应商

采购人将按磋商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

23.1 采购代理机构自评审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磋商报告及有关资料送交采购人确定成交供应商。

23.2 采购人收到磋商报告及有关资料后，将在5个工作日内按照磋商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成交候选供应商并列的，采购人自主采取公平、择优的方式选择成交供应商。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磋商报告提出的排序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23.3 采购人确定成交供应商过程中，发现成交候选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不予确定其为成交供应商：

- （1）发现成交候选供应商存在禁止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违法行为的；
- （2）成交候选供应商因不可抗力，不能继续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3）成交候选供应商无偿赠与或者低于成本价竞争；
- （4）成交候选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
- （5）成交候选供应商恶意串通。

成交候选供应商有本条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可以确定后一位成交候选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依次类推。无法确定成交供应商的，应当重新组织采购。

24. 行贿犯罪档案查询

24.1 根据《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行贿犯罪档案查询工作的规定》和《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全面开展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的通知》（川检会[2016]5号）的要求，采购人确定成交供应商期间，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向人民检察院查询成交候选供应商单位及其现任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是否存在行贿犯罪记录。

24.2 成交候选供应商单位及其现任法定责任人、主要负责人存在行贿犯罪记录的，成交后未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将认定成交无效；成交后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未

履行的，将认定成交无效，同时撤销政府采购合同；成交后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且已经履行的，将认定采购活动违法，由相关当事人承担赔偿责任。

25. 成交结果

25.1 采购人确定成交供应商后，将及时书面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发出成交通知书并发布成交结果公告。

25.2 成交供应商应当及时领取成交通知书。若是本项目要求交纳履约保证金的，成交供应商应当及时向采购人交纳。

25.3 成交供应商不能及时领取成交通知书的，可以向采购代理机构出具书面说明（不能领取原因以及邮寄/快递地址、收件人姓名、联系方式等）后，由采购代理机构通过邮寄或快递等方式将项目成交通知书送达成交供应商。

26. 成交通知书

26.1 成交通知书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之一，是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26.2 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放弃成交的，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6.3 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响应文件处理或者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规定的成交无效情形的，采购代理机构在取得有权主体的认定以后，有权宣布发出的成交通知书无效，并收回发出的成交通知书，依法重新确定成交供应商或者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七、合同事项

27. 签订合同

27.1 成交供应商应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由于成交供应商的原因逾期未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的，将视为放弃成交，取消其成交资格并将按相关规定进行处理。

27.2 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双方确认的澄清文件等，均为有法律约束力的合同组成部分。

27.3 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任何协议，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确定的事项进行修改。

27.4 成交供应商因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采购合同或放弃成交的，采购人可以与排在成交供应商之后第一位的成交候选人签订采购合同，以此类推。

27.5 竞争性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磋商中的最后报价、成交供应商承诺书、成交通知书等均称为有法律约束力的合同组成内容。

28. 合同分包（实质性要求）

28.1 本项目合同接受分包与否，以“供应商须知附表”勾选项为准。

28.2 分包供应商履行的分包项目的品牌、规格型号及技术要求等，必须与中标的一致。

28.3 分包履行合同的部分应当为采购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不属于中标人的主要合同义务。

28.4 供应商根据磋商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响应文件中事前载明。

28.5 采购合同实行分包履行的，中标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28.6 中小企业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政策获取政府采购合同后，小型、微型企业不得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企业。

29. 合同转包（实质性要求）

本采购项目严禁成交供应商将任何政府采购合同义务转包。本项目所称转包，是指成交供应商将政府采购合同义务转让给第三人，并退出现有政府采购合同当事人双方的权利义务关系，受让人（即第三人）成为政府采购合同的另一方当事人的行为。

成交供应商转包的，视同拒绝履行政府采购合同义务，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30. 补充合同

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需要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成交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该补充合同应当在原政府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不得在原政府采购合同履行结束后，且采购货物、工程和服务的名称、价格、履约方式、验收标准等必须与原政府采购合同一致。

31. 履约保证金（实质性要求，本项目不适用）

31.1 成交供应商应在合同签订之前交纳采购文件规定数额的履约保证金。

31.2 如果成交供应商在规定的合同签订时间内，没有按照采购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且又无正当理由的，将视为放弃成交。

32. 合同公告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双方当事人均已签字盖章）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四川政府采购网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33. 合同备案

采购人应当将政府采购合同副本自签订（双方当事人均已签字盖章）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通过四川政府采购网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34. 履行合同

34.1 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合同双方应严格执行合同条款，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保证合同的顺利完成。

34.2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合同纠纷，合同双方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35. 验收

35.1 本项目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的要求进行验收。

35.2 验收结果合格的，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办理履约保证金的退付手续（若要求交纳的话）；验收结果不合格的，履约保证金将不予退还，也将不予支付采购资金，还可能会报告本项目同级财政部门按照政府采购有关规定认定为失信责任主体并给予相应处罚。

36. 资金支付

采购人将按照政府采购合同规定，及时向成交供应商支付采购资金。

八、磋商纪律要求

37. 供应商不得具有的情形

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磋商不得有下列情形：

- （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
- （2）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 （3）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
- （4）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磋商小组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 （5）在磋商过程中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进行协商；
- （6）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7）未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8）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或者违规分包；
- （9）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 （10）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 （11）拒绝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或者向监督检查部门提供虚假情况；

(12)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供应商有上述情形的，按照规定追究法律责任，具备（1）-（10）条情形之一的，同时将取消被确认为成交供应商的资格或者认定成交无效。

九、询问、质疑和投诉

38. 询问、质疑、投诉的接收和处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关于加强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受理审查工作的通知》和《四川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处理工作规程》的规定办理（详细规定请在四川政府采购网政策法规模块查询）。

39.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法定质疑期内提出，但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当一次性提出。

十、其他

40. 本磋商文件中所引相关法律制度规定，在政府采购中有变化的，按照变化后的相关法律制度规定执行。本章规定的内容条款，在本项目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届满后，因相关法律制度规定的变化导致不符合相关法律制度规定的，直接按照变化后的相关法律制度规定执行，本磋商文件不再做调整。

41. **（实质性要求）** 国家或行业主管部门对供应商和采购产品的技术标准、质量标准和资格资质条件等有强制性规定的，必须符合其要求。

第三章 供应商资格条件要求

一、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应具备下列资格条件：

（一）资格要求：

1、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4、本政府采购项目不接受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申请磋商。

（二）其他类似效力要求：

- 1、按规定报名并获取了磋商文件；
- 2、参加本次磋商采购活动代表人的证明材料。

二、磋商产品的资格、资质性及其他类似效力要求：

无

第四章 供应商资格证明材料

一、供应商应提交的资格证明材料

（一）资格证明文件：

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 1 项至第 6 项规定的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①供应商若为企业法人：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②若为事业法人：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人登记证书”；③若为其他组织：提供“对应主管部门颁发的准许执业证明文件或营业执照”；④若为自然人：提供“身份证明文件”。以上均提供副本复印件。

（2）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①可提供 2020 或 2021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包含审计报告和审计报告中所涉及的财务报表和报表附注）；②也可提供近半年内供应商内部的任 1 个月财务报表（至少包含资产负债表）；③也可提供距文件递交截止日一年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④供应商注册时间至文件递交截止日不足一年的，也可提供在工商备案的公司章程。以上均提供复印件。

（3）提供具备良好商业信誉：提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的承诺函》（详见第七章，原件）；

（4）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承诺函》（详见第七章，原件）；

（5）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详见第七章，原件）；

（6）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近三年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承诺函》（详见第七章，原件）；

（7）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提供《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资格条件承诺函》（详见第七章，原件）。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依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详见第七章，原件）。

或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监狱企业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

(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复印件）。

或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详见第七章，原件）。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二) 其他类似效力要求：

1、按规定报名并获取了磋商文件(由代理机构确认, 供应商不需提供证明材料);

2、法定责任人授权他人参与投标时提供《法定责任人授权书》；法定责任人参与投标时提供《法定责任人身份证明书》（详见第七章，原件）；

3、法定责任人或/和授权代表的身份证明材料（复印件）。

二、应当提供的磋商产品的资格、资质性及其他类似效力要求的相关证明材料：

无。

【说明】

1、供应商提供的资格证明材料为复印件的均应加盖供应商公章（鲜章）；

2、供应商提供的资格证明材料应当真实、有效。

第五章 采购项目技术、服务及商务要求

一、项目概述

1. 根据国家和省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创新创业示范课、课程思政示范课建设要求完成成都工业职业技术学院精品在线开放课程 6 门：《机械设计基础》《数控车削编程与加工》《工业机器人操作与编程》《电气控制与 PLC》《汽车整车性能检测》《工业机器人应用系统建模与仿真》，课程思政示范课 2 门：《物联网智能家居系统集成》《物联网系统集成与应用》，创新创业示范课 2 门：《多轴加工技术》《单片机应用技术》，以及以上 10 门课程资源建设及应用推广、申报服务，包括其前期课程分析策划，课程资源的设计、拍摄、剪辑及后期制作，资源上传服务、开课应用推广以及申报等工作。采购的所有课程资源须按照各课程负责人的要求，上传至学校指定课程平台中。课程建设需达到国家级、四川省级在线开放课程的标准和要求。其中部分练习及考试采用 VR 虚拟仿真的课程资源，以 3D 动画形式为教学，达到学练考一体。

2. 采购清单：

序号	标的名称	所属行业
1	机械制造及自动化专业群课程建设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行业

二、技术服务要求

(一) 项目清单

序号	服务内容	数量/单位
1	智能制造与汽车学院《机械设计基础》精品在线开放课程建设	教学资源（含练习及考核模块）至少包含以下内容： （1）视频 38 个（包含微课、操作视频）； （2）动画 8 个（包含二维或三维动画，具体根据课程建设实际情况由课程负责人决定）； （3）教学课件 1 套；（23 份） （4）测验与试题 1 套（最近一学期的测验、考试（考核）及答案（成果）等≥100 道题）； （5）教学设计 1 套（一堂完整的课堂教学设计）； （6）教案 1 套（最近一学期的教学日历，共 30 份）； （7）成绩分布统计 1 套（最近两学期的学生成绩分布统计）； （8）宣传片一个； （9）原创图片 32 张； （10）课程运用推广服务 2 学期（须满足四川省省级精品在线开放课评审的要求。包括、课程数据、课程结构设计；资源上传、修改；课程界面美化设计、开课教学运用推广等）； （11）四川省职业教育精品在线开放课程数据信息表（备注：后期申

		<p>报时如需要提供)；</p> <p>(12) 四川省精品在线开放课程申报书(后期申报时如需要提供)。</p>
2	智能制造与汽车学院《数控车削编程与加工》省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建设	<p>教学资源(含练习及考核模块)至少包含以下内容：</p> <p>(1) 视频 36 个(包含微课、操作视频)；</p> <p>(2) 动画 6 个(包含二维或三维动画，具体根据课程建设实际情况由课程负责人决定)；</p> <p>(3) 教学课件 1 套；(48 份)</p> <p>(4) 测验与试题 1 套(最近一学期的测验、考试(考核)及答案(成果等) 160 道题)；</p> <p>(5) 教案 1 套(最近一学期的教学日历，共 30 份)；</p> <p>(6) 宣传片一个；</p> <p>(7) 拓展资源：8 个(具体根据课程实际情况，由课程团队负责人决定)</p> <p>(8) 课程运用推广服务 2 学期(须满足四川省省级精品在线开放课评审的要求。包括、课程数据、课程结构设计；资源上传、修改；课程界面美化设计、开课教学运用推广等)。</p> <p>(9) 四川省职业教育精品在线开放课程数据信息表(备注：后期申报时如需要提供，按照评审标准填写相关数据并加盖数据运行平台的单位公章)</p> <p>(10) 四川省精品在线开放课程申报书(后期申报时如需要提供)</p>
3	智能制造与汽车学院《工业机器人操作与编程》国家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建设	<p>教学资源(含练习及考核模块)至少包含以下内容：</p> <p>(1) 视频 17 个(包含微课、操作视频)；</p> <p>(2) 动画 1 个(包含二维或三维动画，具体根据课程建设实际情况由课程负责人决定)；</p> <p>(3) 教学课件 1 套；(共 20 份)</p> <p>(4) 测验与试题 1 套(最近一学期的测验、考试(考核)及答案(成果等)共 37 道)；</p> <p>(5) 教学设计 1 套(一堂完整的课堂教学设计)；</p> <p>(6) 教案例 1(最近一学期；共 12 份)；</p> <p>(7) 成绩分布统计 1 套(最近两学期的学生成绩分布统计)；</p> <p>(8) 宣传片一个；</p> <p>(9) 思维导图 11 张</p> <p>(10) 课程运用推广服务 2 学期(必须满足国家级精品在线开放课评审的要求。包括、课程数据、课程结构设计；资源上传、修改；课程界面美化设计、开课教学运用推广等)</p> <p>(11) 职业教育精品在线开放课程数据信息表(备注：后期申报时如需要提供，按照评审标准填写相关数据并加盖数据运行平台的单位公章)</p> <p>(12) 国家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认定申报书(后期申报时提供)</p>
4	智能制造与汽车学院《电气控制与 PLC》省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建设	<p>教学资源(含练习及考核模块)至少包含以下内容：</p> <p>(1) 视频 14 个(包含微课、操作视频)；</p> <p>(2) 动画 1 个(包含二维或三维动画，具体根据课程建设实际情况由课程负责人决定)；</p> <p>(3) 教学课件 1 套；(22 份)</p> <p>(4) 测验与试题 1 套(最近一学期的测验、考试(考核)及答案(成果)等共 30 道题)；</p> <p>(5) 教学设计 1 套(一堂完整的课堂教学设计)；</p> <p>(6) 教案 1 套(最近一学期的教学日历，共 11 份)；</p> <p>(7) 成绩分布统计 1 套(最近两学期的学生成绩分布统计)；</p> <p>(8) 宣传片一个；</p> <p>(9) 思维导图 1 张</p> <p>(10) 原创图片 5 张</p>

		<p>(11)、拓展资源：其它品牌 PLC 编程程序 1 个（）</p> <p>(12) 课程运用推广服务 2 学期（须满足四川省省级精品在线开放课评审的要求。包括、课程数据、课程结构设计；资源上传、修改；课程界面美化设计、开课教学运用推广等）</p> <p>(13) 四川省职业教育精品在线开放课程数据信息表（备注：后期申报时如需要提供，按照评审标准填写相关数据并加盖数据运行平台的单位公章）</p> <p>(14)四川省精品在线开放课程认定申报书(后期申报时如需要提供)</p>
5	智能制造与汽车学院《汽车整车性能检测》精品在线开放课程建设	<p>教学资源（含练习及考核模块）至少包含以下内容：</p> <p>(1) 视频 49 个（包含微课、操作视频）；</p> <p>(2) 动画 6 个（包含二维或三维动画，具体根据课程建设实际情况由课程负责人决定）；</p> <p>(3) 教学课件 1 套；（34 份）</p> <p>(4) 测验与试题 1 套（最近一学期的测验、考试（考核）及答案（成果）等共 85 道题）；</p> <p>(5) 教案 1 套（最近一学期的教学日历，共 17 份）；</p> <p>(6) 宣传片一个；</p> <p>(7) 课程运用推广服务 2 学期（须满足四川省省级精品在线开放课评审的要求。包括、课程数据、课程结构设计；资源上传、修改；课程界面美化设计、开课教学运用推广等）</p> <p>(8) 四川省职业教育精品在线开放课程数据信息表（备注：后期申报时如需要提供，按照评审标准填写相关数据并加盖数据运行平台的单位公章）</p> <p>(9) 四川省精品在线开放课程认定申报书（后期申报时如需要提供）</p>
6	智能制造与汽车学院《工业机器人应用系统建模与仿真》课程思政示范课程建设	<p>教学资源（含练习及考核模块）至少包含以下内容：</p> <p>(1) 视频 31 个（包含微课、操作视频）；</p> <p>(2) 动画 6 个（包含二维或三维动画，具体根据课程建设实际情况由课程负责人决定）；</p> <p>(3) 教学课件 1 套；（31 份）</p> <p>(4) 教案 1 套（最近一学期的教学日历，共 31 份）；</p> <p>(5) 宣传片一个；</p> <p>(6) 思维导图 1 张</p> <p>(7) 拓展资源：3 个（具体根据课程实际情况，由课程团队负责人决定）</p> <p>(8) 多系统工业机器人虚拟仿真软件 1 套</p> <p>(9) 课程运用推广服务 2 学期（须满足四川省课程思政示范课评审的要求。包括、课程数据、课程结构设计；资源上传、修改；课程界面美化设计、开课教学运用推广等）</p> <p>(10) 四川省高等学校省级“课程思政”示范课程申报书 1 份（后期申报时如需要提供）</p>
7	信息工程学院《物联网智能家居系统集成》课程思政示范课程建设	<p>教学资源（含练习及考核模块）至少包含以下内容：</p> <p>(1) 视频 10 个（包含微课、操作视频）；</p> <p>(2) 教学课件 1 套；（32 份）</p> <p>(3) 教案 1 套（最近一学期的教学日历，共 32 份）</p> <p>(4) 试题库 1 个（≥80 道）；</p> <p>(5) 宣传片一个；</p> <p>(6) 思维导图 12 张</p> <p>(7) 拓展资源：13 个（具体根据课程实际情况，由课程团队负责人决定）</p> <p>(8) 课程运用推广服务 2 学期（须满足四川省课程思政示范课评审的要求。包括、课程数据、课程结构设计；资源上传、修改；课程界面美化设计、开课教学运用推广等）</p>

		(9) 四川省高等学校省级“课程思政”示范课程申报书 1 份（后期申报时如需要提供）
8	信息工程学院《物联网系统集成与应用》课程思政示范课程建设	<p>教学资源（含练习及考核模块）至少包含以下内容：</p> <p>(1) 视频 10 个（包含微课、操作视频）；</p> <p>(2) 动画 8 个（包含二维或三维动画，具体根据课程建设实际情况由课程负责人决定）；</p> <p>(3) 教学课件 1 套；（48 份）</p> <p>(4) 教案 1 套（最近一学期的教学日历，共 24 份）；</p> <p>(5) 宣传片一个；</p> <p>(6) 思维导图 2 张</p> <p>(7) 拓展资源：2 个（具体根据课程实际情况，由课程团队负责人决定）</p> <p>(8) 课程运用推广服务 2 学期（须满足四川省课程思政示范课评审的要求。包括、课程数据、课程结构设计；资源上传、修改；课程界面美化设计、开课教学运用推广等）</p> <p>(9) 四川省高等学校省级“课程思政”示范课程申报书 1 份（后期申报时如需要提供）</p>
9	智能制造与汽车学院《单片机应用技术》创新创业示范课程建设	<p>教学资源（含练习及考核模块）至少包含以下内容：</p> <p>(1) 视频 10 个（包含微课、操作视频）；</p> <p>(2) 动画 1 个（包含二维或三维动画，具体根据课程建设实际情况由课程负责人决定）；</p> <p>(3) 教学课件 1 套；（16 份）</p> <p>(4) 测验与试题 1 套（最近一学期的测验、考试（考核）及答案（成果）等共 80 道题）；</p> <p>(5) 教案 1 套（最近一学期的教学日历，共 16 份）；</p> <p>(6) 宣传片一个；</p> <p>(7) 原创图片 32 张</p> <p>(8) 思维导图 5 张</p> <p>(9) 课程运用推广服务 2 学期（须满足四川省创新创业教育示范课评审的要求。包括、课程数据、课程结构设计；资源上传、修改；课程界面美化设计、开课教学运用推广等）</p> <p>(10) 四川省创新创业教育示范课程建设项目申报书 1 份（后期申报时如需要提供）</p>
10	智能制造与汽车学院《多轴加工技术》创新创业示范课程建设	<p>教学资源（含练习及考核模块）至少包含以下内容：</p> <p>(1) 视频 15 个（包含微课、操作视频）；</p> <p>(2) 教学课件 1 套；（30 份）</p> <p>(3) 测验与试题 1 套（最近一学期的测验、考试（考核）及答案（成果）等共 45 道题）；</p> <p>(4) 教案 1 套（最近一学期的教学日历，共 15 份）；</p> <p>(5) 宣传片一个；</p> <p>(6) 原创图片 30 张</p> <p>(7) 拓展资源：15 个（具体根据课程实际情况，由课程团队负责人决定）</p> <p>(8) 课程运用推广服务 2 学期（须满足四川省创新创业教育示范课评审的要求。包括、课程数据、课程结构设计；资源上传、修改；课程界面美化设计、开课教学运用推广等）</p> <p>(9) 四川省创新创业教育示范课程建设项目申报书（后期申报时如需要提供）</p>

（二）技术要求

1、视频制作要求

★（1）微课程要求以视频为主要载体，为围绕某个知识点/技能点内容展开、基于教学设计、教师教学能力竞赛、学生技能大赛等学习资源。含片头、片尾、教师出镜拍摄部分动画包装、后期剪辑合成。

（2）视频要求图像清晰、播放流畅，声音和画面同步，播放时没有明显的噪点。根据课程内容提供片头、片尾策划案一套，时长 5-10 秒。片头要求含学校 LOGO、课程名称等要素。

（3）全程字幕加背景音乐，抠像背景用有闪动的科技背景。字幕要使用符合国家标准的规范字，不出现繁体字、异体字(国家规定的除外)、错别字；字幕的字体、大小、色彩搭配、摆放位置、停留时间、出入屏方式力求与其他要素（画面、解说词、音乐）配合适当，不能破坏原有画面。

▲（4）课程时长

课程视频按照每个知识点 5-15 分钟摄制；宣传片 3-5 分钟。在视频的后期制作中，应编辑删除与教学无关的内容。课程摄制前，供应商制作团队须与校方授课老师进行充分的沟通，讨论制定策划方案，进行风格、角色造型和场景设计，编写剧本和制定总体拍摄方案，经采购人审核通过后写出分镜头脚本，按照分镜头脚本实施拍摄和编辑制作。

▲（5）录制场地

录制场地应光线充足、环境安静、整洁，避免在镜头中出现有广告嫌疑或与课程无关的标识等内容。

其中《电气控制与 PLC》、《工业机器人应用系统建模与仿真》、《物联网系统集成与应用》三门课程的部分相关教学设备、软件及录制场地学校无法提供，须由成交供应商自行解决。供应商须提供录制场地、相关设备实物照片（包含电气控制与 PLC 设备、工业机器人仿真软件以及录制设备、灯光等）加盖供应商鲜章；须提供教学设备及软件生产厂家许可拍摄的设备、软件及场地同意书并加盖供应商鲜章。

（6）录制方式

拍摄方式：根据课程内容，采用多机位拍摄（2 机位以上），机位设置应满足完整记录慕课课程教学活动的要求。画面以中景、近景为主，式样应根据授课内容设计。

后期制作设备：使用相应的非线性编辑系统。

(7) 视、音频交付文件

交付载体，封装：采用 MP4 封装。

所有视频文件及相应的 SRT 唱词文件刻录在 DVD+R 光盘上，并对刻录光盘做封口处理。每张 DVD+R 光盘可以刻录多讲内容（每一讲内容包括视频文件及相应的 SRT 唱词文件），并在盘面上注明光盘中的内容清单（标记学校名称、课程名称讲次及标题、主讲教师、时长等）。

▲2、设备要求（供应商应承诺中标后购买或租赁摄像设备，承诺函格式自拟）

使用专业广播级 4K 高清摄像机，摄像机拍摄时采用分辨率为 4096×2160，录像视频全屏显示 16:9，帧率设定为 25 帧；拍摄设备要同型同款。（须提供设备技术参数及产品图片）

采用 2 台高清摄像机保证录制效果的一致性，用于拍摄教师全景、近景、教师特写，用于拍摄全景、板书以及多媒体信息。

录音设备要求使用不少于 2 个专业级话筒，保证录音质量。

保证拍摄现场的音响效果及灯光效果达到摄影棚级别要求。

3、演示文稿（PPT）制作

(1) 制作原则

演示文稿（PPT）要求集文字、图形、图像、声音以及视频等多种媒体元素于一体，不使用纯文字的演示文稿（PPT）。要求符合高清格式比例，幻灯片大小为“全屏显示 16:9”。整体效果风格统一、色彩协调、美观大方。

(2) 版心与版式

每页四周留出空白，避免内容顶到页面边缘，边界安全区域分别为左、右 130 像素内，上、下 90 像素内。

(3) 背景

背景色以简洁适中饱和度为主（颜色保持在一至两种色系内）；

背景和场景不宜变化过多；

文字、图形等内容应与背景对比醒目。

(4) 色调

色彩的选配应与课程科目相吻合；

每一短视频或一系列短视频在配色上应体现出系统性，可选一种主色调再加上一至两种辅助色进行匹配；

同一屏里文字不宜超出三种颜色。

(5) 字距与行距

标题：在文字少的情形下，字距放宽一倍体现舒展性；

正文：行距使用 1 行或 1.5 行，便于阅读。

(6) 配图

图像清晰并能反映出内容主题思想，分辨率 72dpi 以上；

图片不可加长或压窄，防止变形；

图形使用应通俗易懂，便于理解。

(7) 修饰

运用细线条；

扁平式的装饰；

有趣味的装饰。

(8) 版权来源

素材选用注意版权，涉及版权问题须加入“版权来源”信息。

4、动画设计制作

(1) 制作工艺要求

制作流程要求：Flash 动画按照影视片制作流程进行，需要完整的剧本创作，分镜头创作，造型设计以及场景设计；具体实施按照基本元件制作，元件入库，动画，特效，渲染的步骤进行。

基本元件要求：每一个独立的元件需要按照动画要求分层制作（例如：人需要分为头，身，大手臂，小手臂……）元件风格要求统一，每个元件需要带 ALPHA 通道。按钮元件需要设置好相应的超链接或者交互内容，视频元件需要做好提前的剪辑和处理。

入库要求：按照元件类型的不同进行入库，不同类别的库要有相应的名称或者编号设置。

动画要求：通过剧本和分镜的创意提取库中的元件进行动画的制作，动画要求遵循剧本的创意，流畅有节奏，分镜与分镜之前请做出相应的镜头切换特效。声音与画面要求同步，帧率在 25 帧或者更高。

(2) 技术要求

动画的开始要有醒目的标题，标题要能够体现动画所表现的内容动画中如果有文字，文字要醒目，字体字号与内容协调，字体颜色避免与背景色相近。

动画色彩造型应和谐，画面简洁清晰，界面友好，交互设计合理，操作简单。

动画连续，节奏合适，帧和帧之间的关联性要强。

如果有解说，配音应标准，无噪音，声音悦耳，音量适当，快慢适度，并提供控制解说的开关。

动画如果有背景音乐，背景音乐音量不宜过大，音乐与内容相符，并提供控制开关。

动画演播过程要流畅，静止画面时间不超过 5 秒钟。

一般情况下，应设置暂停与播放控制按钮，当动画时间较长时应设置进度拖动条。

动画内容符合我国法律法规，尊重各民族的风俗习惯，版权不存在争议。

若其中包含少数民族或外国语言文字信息，应遵循其原内容完整性，使用原语言进行处理有明确的版权标识信息。

优先采用 SWF（不低于 Flash6.0）或 HTML 存储格式。

（3）提交要求

保持每个动画素材的独立性，尽量不设置两个或多个动画文件之间的嵌套及链接关系。

所有动画数据都需要制作成 SWF 格式。

要求提交动画源文件打过 logo 的可执行文件和预览文件。

需要同时提交涉及到的所有素材文件。

5、非视频类内容制作要求

主要包含文本类素材、图形/图像类素材及其他素材

（1）文本类素材制作要求

软件版本：文件制作版本不低于 Word2022-1.0、WPS Office_11、Adobe Photoshop CS6/2021 等当前主流版本，要求上下兼容（文档编辑工具不低于 Office2003）

文本格式：*.doc*.docx*.pdf*.xls*.xlsx*.txt

品质要求：文本正文应设定文章标题，文章标题放在正文内第一行居中的位置，各级标题应设置正确，同一级标题使用同样的样式，文本结构清晰，正文字体、字号、颜色、行间距等要美观、统一文本超过 10 页应插入页码；超过 15 页应插入目录，表格不超出页面，且要求使用软件的插入表格或绘制表格等功能生成表格，并使用相应功能加工处理，不要用在文本上描绘直线等绘图方式制作表格正文中的图

像、图形应清晰，图形要符合国家相关绘制标准，尽量不要使用 Word 绘制插图，而采用插入已保存图片的方式混排时显示比例为 100%。页面视图文件名应反映主题内容，尽量与文内标题保持一致，不要使用如“1. doc”等这类含义不明的标题文本。如有对齐的要求，要用表格来处理，而不要使用空格来实现。本内容应忠实于原文献，完整有序，符合我国法律法规，尊重各民族风俗习惯，版权不存在争议文中所用计量符号应符合国家相关标准，文档总页数以不超过 60 页为宜。

(2) 图形/图像类素材制作要求

色彩：彩色图像颜色数不低于真彩（24 位色），灰度图像的灰度级不低于 256 级；图形可以为单色

分辨率：屏幕分辨率不低于 1024×768，扫描图像的扫描分辨率不低于 72dpi，彩色扫描图像的扫描分辨率不低于 150dpi；

清晰度：图像内容清晰可辨识，不需要借助额外的设备即可辨认图片资源所需要表达的主体内容；所有图像扫描后，需要使用 Photoshop 或其他图像处理软件进行裁剪、校色、去污、纠偏等处理，使页面整洁、清晰；

内容：图形/图像内容符合我国法律法规，尊重各民族的风俗习惯，版权不存在争议；

格式要求：*. jpg*. png。

(3) 其他类素材制作提交要求

wrl、lcs、wmf、dwg、chm 等各式的素材，限于使用环境，若确定作为一类素材入库的话，在提交每个下载用素材的同时再提交一个预览文件（文本 pdf 格式、图片 jpg 格式、动画或视频 MP4 格式），下载用文件和预览文件都需打上 logo（防伪标记）。

非单个文件素材包如 zip、rar 等资源文件，在提供下载文件的同时，还需制作提交能以单个文件呈现的预览文件（文本 pdf 格式、图片 jpg 格式、动画或视频 MP4 格式），下载用文件和预览文件都请打上 logo（防伪标记）。

6、课程试题及单元测试：

▲（1）试题须具有典型意义，并且结构完整，至少包括题干、解答过程（解析）两部分，格式不限。能够通过常用浏览器或软件正常使用，有关媒体素材符合本要求中对媒体素材的技术要求。

（2）试题满足测试目标的要求，涵盖考查范围内的主要知识点、考查内容的题

量和试题难度分布应与教学内容结构一致、前后顺序须合理，试题之间不能相互提示，不能相互矛盾，采用 DOC 或 DOCX 格式。

(3) 每个任务开发一套与课程配套的课后习题，题型涵盖“单项选择题、多项选择题、判断（是非、有无、大小、好坏）题、排序题、填空题、简答题、计算题、推理题”等类型，并配参考答案，同一题型知识避免重复。

7、多系统工业机器人仿真软件

该仿真系统覆盖 ABB、FANUC、安川、KUKA、广数五类品牌的机器人。主要功能如下：

(1) 示教盒基本功能模拟

a) 示教盒按键功能：实现示教盒屏外按键基本功能，包括急停功能、驱动装置接通功能、模式选择功能、空间鼠标操作功能、键盘（字母和数字）输入功能、向前程序运行功能等。

b) 示教盒显示面板功能：包括文件菜单功能、状态显示功能、编辑功能、提示功能和零点标定功能。其中编辑功能是用于移动模式指令编辑、等候指令编辑、简单的复制粘贴剪切功能等。

(2) 机器人运动控制仿真

a) 手动搬运任务的实现：通过虚拟示教盒对机器人模型进行运动控制，能够实现机器人搬运功能仿真。

b) 示教编程任务的实现：通过对虚拟示教盒编辑程序指令，用于存储和执行手动移动机器人获得的示教点，进而实现机器人示教任务和自动搬运功能仿真。

(3) 机器人三维模型展示

a) 具备机器人三维模型的显示模块及相应的辅助功能，三维机器人模型能够对虚拟示教盒的操作做出实时反应，对用户的操作进行反馈，到达交互效果。

b) 示教系统的集成功能为多机型、多模式等功能的实现；预置功能为机器人示教操作前的一些预备工作的设置功能；示教系统操作的主功能为三种模式下的示教操作功能的实现；辅助示教功能是为了帮助初学者便于快速的学习操作及编程而设定的一些参考和错误提示功能。通过这四种功能可以培训采购人使用示教器操作机器人以及机器人使用的整个过程，加上系统的辅助示教功能，能够训练学员的编程和操作能力。

仿真系统实现是围绕界面设计、建模、编程和运动仿真而展开的，五种机器人系统基本功能模块设计组成主要包括：登陆界面、三维场景、示教编程、运动控制、

运动仿真和文件与数据管理。采用 MVC 架构。根据 MVC 架构，将整个系统分为了存储层，控制层，模型层和视图层。根据功能模块，对接口进行设计，设置了相应的接口函数。通过封装模块接口函数的调用，从而实现界面设计、建模、编程和运动仿真。

8、服务团队

▲(1) 本项目要求供应商提供专业的服务团队，服务团队至少包含项目经理、课程顾问（编导）、视频工程师、平面设计师、灯光师、化妆师、动画师、后期制作人员等，相关岗位服务人员应不低于 8 人（须提供服务团队人员详细信息分工、在职证明材料）。

(2) 供应商需负责提供专业的摄像设备、提词器、音频设备、灯光设备、化妆用品和后期编辑设备。

(3) 针对每门课程，供应商需为其提供一名课程顾问，协助主讲教师完成课程和课堂的整体设计；供应商需要提供 1-2 名的视频工程师，负责摄影摄像工作；供应商需要提供 1-2 名的化妆师，负责为出镜教师提供形象修饰服务。

▲(4) 因课程建设的持续性及定制开发内容较多，成交供应商须派遣不少于 3 人的专业技术人员常驻学校，进行开发细节的技术沟通、专业建设材料梳理和现场部署调试等，直至课程建设项目完毕结项。（须提供常驻学校技术人员详细信息及分工及承诺函并加盖供应商鲜章，格式自拟）。

8、课程建设与推广应用服务

▲(1) 制定精准推广方案和合理的教学周期及教学计划来对课程进行社会推广，提供使用应用效果。为保证课程建设成效，按照四川省教育厅公布的省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评审要求进行资源建设。供应商协助学校推广应用本课程，一是在本校教学过程中能较好应用，二是在其他高校和社会学习者中推广应用，应用效果好，社会影响大。（提供承诺函并加盖供应商鲜章，格式自拟）

▲(2) 在推广应用中保证开课记录不得少于两学期，承诺选课人数不低于 8000 人（含本校使用人数和校外使用人数；包含省内 4 所以上的学校选课）。（提供承诺函并加盖供应商鲜章，格式自拟）

▲(3) 所建课程将在学习通平台上运行，供应商须明确承诺课程资源能够与平台无缝兼容。（提供承诺函并加盖供应商鲜章，格式自拟）

(4) 建设目标：教师和学生在网上进行教学互动，同时满足企业在线培训需要。充分利用课程资源建设课程，开展班级教学，支持教学策略设计，从而达到良好教

学效果；教学方面，老师能够方便管理教学内容，进行网上备课，发布教学内容、设置考核评价，并提供多种网上交流互动手段；学习方面，学生可以在线学习各种类型学习资源，充分利用学校的网络资源和知识资源，促进自主学习和协作学习；教学管理方面，能够对学习者的学习行为进行监控和了解，在线考试及成绩管理。促进学习效果，提高教学资源的利用水平和教学管理水平。

(5) 所投在线开放课程建设与应用管理服务软件平台须具有相应的 APP，支持安卓和苹果系统。

9、后期申报书填写服务

▲根据四川省精品在线开放课程、四川省创新创业教育示范课、四川省高等学校省级“课程思政”示范课程认定标准，承诺中标后为以上 9 门课程提供申报书以及职业教育精品在线开放课程数据信息表填写服务，并按照课程运行数据信息表要求加盖运行平台服务商公章。（提供承诺函并加盖供应商鲜章，格式自拟）

（三）演示内容

(1) 供应商根据每门课程内容及要求各试做 1 节微课视频（知识点须是该课程内容范围，否则不予认可，至少两种类型、风格）的 demo 作品并进行展示，要求每个视频时间不少于 60 秒，演示内容包括制作脚本、成品及相应的 PPT 课件、习题等教学资源，按要求完整展示上述内容。

(2) 供应商根据需要做动画的 8 门课程内容及要求各试建 1 个 2D 动画或 3D 动画（知识点须是该课程内容范围，否则不予认可）并进行演示，每个动画时间不少于 60 秒。

(3) 演示“课程建设与推广应用服务平台”中课程建设、教学应用、应用推广的各个功能。

课程建设与推广应用服务平台功能如下：

①课程建设

技术参数	参数描述
课程内容建设	1. 建设课程内容、课程资源、知识点、作业、考试、讨论区、测验； 2. 编写和设置课程的介绍、封面、教学要求、教师团队等等； 3. 课程不得有危害国家安全、涉密及其他不适宜网络公开传播的内容，或侵犯他人知识产权内容。
章节内容建设	1. 编辑课程章节内容可以直接将资料粘贴到文本框内，同时与网络资源、本地资源库进行无缝对接，可以直接引用。
作业	1. 教师给所有学生或学生小组布置线上作业及线下作业；

	<p>2. 作业题目可以是来源于题库、试卷或自定义，可随机出题、最低答题字数限制、查看答案、查看分数等设置；</p> <p>3. 随时查看学生作业的完成情况并对作业进行线上批阅打分，学生在线提交作业后，对于客观题系统能自动判分。线下作业教师可以将成绩登记到线上，以备定期统计。</p>
测验与考试	<p>1. 具有自测、测验、考试记分功能；</p> <p>2. 限时和不限时测验和考试，能按照设定的日期和时间自动开放或关闭测验和考试；</p> <p>3. 教师可发起一个测验或考试，学生可在线答题，教师可随时查看学生完成情况，学生解答后教师可进行线上批阅打分，对于客观题系统能自动判分。题目可以是来源于题库、试卷或自定义。</p>
试题建设与管理	<p>1. 可创建课程试题库并进行管理，包括添加、修改、删除、查询、浏览等功能；</p> <p>2. 题型包括单选、多选、判断、简答、填空等；</p> <p>3. 题的属性包括类别、难度系数、适用层级等。</p>
教材教参	<p>1. 从备课资源库中查找并添加课程相关的教学参考书，推荐给学生直接进行在线阅读。</p>

②教学应用

技术参数	参数描述
教学团队管理	课程负责人可指派其他人作为具有同等或者小于本身课程建设管理权限的课程建设者共建同一门课程，也可为自己指定助教辅助自己进行课程建设和教学管理。
开班教学	根据实际教学需要进行开班及学生管理。能进行删除、添加包括学生库导入、EXCEL 导入学生。
课程教学流程管理	支持课程教学流程管理，在课程学习过程中任意位置添加随堂测验，单元学习完成后布置作业，可在章节学习完成后安排考试；每个课程开课不低于 2 学期。
分组学习	教师可以对学生进行分组教学，每个小组都具有不同的讨论区、聊天室等。
成绩管理分析	教师可以随时查询某门课程的学生作业成绩、考试成绩和总评成绩，统计结果以图表的形式展现，一目了然。

③应用推广

技术参数	参数描述
课程通知	了解课程基本信息、教材教参、授课老师信息，及课程最新通知。
在线作业	学生可以在线完成教师布置的作业，完成后在线提交。
在线考试	学生可以实现网上自测，学生既可以使用由教师已经组好的测验卷进行自测，自测完成后，系统自动评阅。
在线学习	通过课程的各教学资源（视频、音频、flash 和 3D 动画、富文本内容、三分屏、PDF、word 等）学习课程内容。

技术参数	参数描述
讨论和答疑	通过课程学习讨论、小组讨论、主题讨论、在线课堂等多种方式进行课程辅导答疑。
小组学习	教师可根据教学设计要求，创建学生学习小组，教师对学生分组，方便学生进行分组学习、交流协作以及教学内容的选择性发布。
学习报告	学生可以查看作业情况、考试情况、学分情况、在课程每一章节的学习情况，统计内容有：访问次数、在线时长、任务点完成情况、作业完成情况、成绩统计等。

(4) 演示“多系统工业机器人仿真软件”中 ABB、FANUC、安川、KUKA、广数五类品牌机器人系统基本功能模块设计组成。主要包括①登陆界面、②三维场景、③示教编程、④运动控制、⑤运动仿真和⑥文件与数据管理的功能。

三、商务要求：

★1、服务期限：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后 60 个日历天内完成。

★2、服务地点：成都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3、资金支付期限及付款比例：

(1) 采购人在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接到供应商通知和票据凭证资料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向供应商支付合同金额 40% 的价款。

(2) 供应商须向采购人出具合法有效完整的完税发票及凭证资料进行支付结算。

(3) 供应商完成项目任务，采购人验收合格后，采购人接到供应商通知与票据凭证资料以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按照财政性资金支付有关规定，向供应商支付合同金额 60% 的价款。

★4、质量保证与安装调试：质量要求达到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要求。

5、与采购标的有关的服务要求，包括售后服务、技术服务（含培训）等：

(1) 根据采购人提供的初步脚本，成交供应商在制作前必须充分熟悉讲授内容，提供修改建议，在与授课老师进行交流沟通达成共识后经采购人同意后再进行课程制作。在拍摄过程中，成交供应商提供专业的导演、设备、拍摄场地和摄制。在视频剪辑过程中，不能用 PPT 进行录屏，成交供应商有义务根据讲授内容搜集、制作相应的素材资源以确保课程视频生动、形象。（提供承诺函并加盖供应商鲜章，格式自拟）

(2)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及售后服务期内，供应商须指定专人负责与用户保持长期的联系与服务。（提供承诺函并加盖供应商鲜章，格式自拟）

(3) 为保证课程建设成效,按照四川省教育厅公布的省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评审要求进行资源建设。供应商协助学校推广应用本课程,一是在本校教学过程中能较好应用,二是在其他高校和社会学习者中推广应用,应用效果好,至少在国内有4所学校的学生或企业员工选择本课程进行学习。在推广应用中保证开课记录不得少于两学期,承诺选课人数不得低于8000人(含本校使用人数和校外使用人数)。

(提供承诺函并加盖供应商鲜章,格式自拟)

6、采购标的其他技术、服务等要求:

(1) 所建课程均为完整的课程结构,供应商应提供课程建设的整体规划和建设方案。**(提供承诺函并加盖供应商鲜章,格式自拟)**

(2) 最终完成的成果:PPT、微课视频等都必须经过学校项目组成员认可后方可交货。**(提供承诺函并加盖供应商鲜章,格式自拟)**

★7、履约验收方案:

(1) 履约验收主体:成都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2) 邀请验收对象:无。

(3) 履约验收时间: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30日内组织验收。

(4) 履约验收方式:一次性验收。

(5) 履约验收程序:采购人在收到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30日内组织验收。

(6) 履约验收内容:采购文件的技术和商务要求、响应文件的响应和承诺、合同约定内容。

(7) 履约验收标准:采购人严格按照《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的要求进行验收。符合国家有关规定、磋商文件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承诺以及合同条款。

8、其它商务要求

(1) 服务保障能力:

①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制定实施方案,方案内容包括:1)时间节点;2)任务节点;3)售后服务;4)培训方案;5)视频拍摄、动画设计及后期制作过程中与采购方各参与协作部门的合作、配合方案等。

②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制定服务方案,方案内容包括:1)本地化服务保障体系;2)维护技术支持队伍(提供相关人员的影视制作、动画开发相关证书等证明材料);3)服务保障措施;4)服务承诺;5)应急方案等。

(2) 供应商近 3 年（2019 年 1 月 1 日至今）具有同类课程相关数字资源建设项目经验（含精品在线开放课程、创新创业示范课、职业教育专业教学资源库建设项目）。

(3) 供应商近 3 年（2019 年 1 月 1 日至今）所建设的课程获得省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或创新创业示范课建设认定。

注：标注“★”号的条款为实质性条款，不允许负偏离，一项不满足则视为无效响应文件。

第六章 磋商内容、磋商过程中可实质性变动的内容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

磋商文件不能完整、明确列明采购需求，需要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的，在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符合磋商文件要求及相关规定的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磋商过程中，供应商可以根据磋商情况变更其响应文件，并将变更内容形成书面材料送磋商小组。变更内容应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

一、本章所制响应文件格式，除格式中明确将该格式作为实质性要求的，一律不具有强制性。

二、本章所制响应文件格式有关表格中的备注栏，由供应商根据自身情况作解释性说明，不作为必填项。

三、本章所制响应文件格式中为填报事宜而作出的【说明】脚注（即：相应要求），供应商在制作响应文件时可删除。

四、其它磋商文件要求以及供应商认为应当提供的资料由供应商自行编制。



分册一：“资格性响应文件”格式

格式1-1 封面

(正本/副本)

资格性响应文件

项目编号：_____

包 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供应商全称：_____ (盖章)

__年__月__日



格式1-2

法定责任人身份证明书^①

中国科学器材有限公司：

____（法定责任人姓名）在____（供应商全称）处任____（职务名称）____职务，是____（供应商全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供应商全称）（加盖公章）

磋商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①【说明】

- （1）法定责任人参与磋商时提供《法定责任人身份证明书》。
- （2）本证明材料须附有法定责任人身份证（正反两面均应复印）或军官证（军人身份）或护照（外籍身份）复印件时才能生效。



格式1-3

法定责任人授权书^②

中国科学器材有限公司：

本人（授权人姓名）系（供应商全称）的（职务：如企业法定代表人、事业单位及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负责人、个体工商户经营者或自然人本人等），现授权（被授权人姓名）作为授权代表，代表本供应商参加贵单位组织的（项目名称）项目（项目编号：_____）投标活动，全权代表本供应商处理响应过程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响应、参与开标、签约等。授权代表在响应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本供应商均予以认可并对此承担责任。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

特此授权，本授权书自出具之日起生效。

供应商名称：（供应商全称）（加盖公章）

法定责任人（签名或盖章）：_____

授权代表（签名）：_____

授权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②【说明】

(1) 法定责任人授权他人参与磋商时提供《法定责任人授权书》。

(2) 本证明材料须附有法定责任人和授权代表的身份证（正反两面均应复印）或军官证（军人身份）或护照（外籍身份）复印件时才生效。



格式1-4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的承诺函^③

中国科学器材有限公司：

本供应商_____（供应商全称）_____参加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包号：___）的磋商活动，现郑重承诺：

本供应商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

本供应商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本供应商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_____（供应商全称）_____（加盖公章）

法定责任人或授权代表（签名）：_____

磋商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③ 【说明】

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被纳入法院、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税务部门、银行认定的失信名单且在有效期内，或者在前三年政府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及其他经营活动履约过程中未依法履约被有关部门处罚（处理）的，不能认定为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



格式1-5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中国科学器材有限公司：

本供应商_____（供应商全称）_____参加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包号：___）的磋商活动，现郑重承诺：

本供应商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本供应商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本供应商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_____（供应商全称）_____（加盖公章）

法定责任人或授权代表（签名）：_____

磋商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格式1-6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承诺函

中国科学器材有限公司：

本供应商_____（供应商全称）_____参加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包号：___）的磋商活动，现郑重承诺：

本供应商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

本供应商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本供应商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_____（供应商全称）_____（加盖公章）

法定责任人或授权代表（签名）：_____

磋商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格式1-7

近三年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承诺函^④

中国科学器材有限公司：

本供应商_____（供应商全称）_____参加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包号：___）的磋商活动，现郑重承诺：

本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本供应商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本供应商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追究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_____（供应商全称）_____（加盖公章）

法定责任人或授权代表（签名）：_____

磋商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④ 【说明】

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格式1-8

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资格条件承诺函

中国科学器材有限公司：

本供应商_____（供应商全称）_____参加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包号：___）的磋商活动，现郑重承诺：

本供应商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资格条件。

本供应商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本供应商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追究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_____（供应商全称）_____（加盖公章）

法定责任人或授权代表（签名）：_____

磋商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格式1-9

中小企业声明函^⑤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⑤【说明】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格式 1-10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⑥

根据《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参加采购活动的，应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⑥ 【说明】（1）供应商符合《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的划分标准为监狱企业适用。

（2）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格式1-11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⑦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 XXXX 单位的 XXXX 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⑦【说明】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分册二：“其它响应文件”格式
格式2-1 封面

(正本/副本)

其它响应文件

项目编号：_____

包 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供应商全称：_____ (盖章)

__年__月__日



格式2-2

报价函

中国科学器材有限公司：

1. 我方全面研究了____（项目名称）____（项目编号：____，包号：__）的磋商文件，决定参加贵单位组织的本项目磋商采购。
2. 我方自愿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完成本项目采购人要求的所有采购需求，报价为：人民币__（小写）__元（大写：____）。
3. 一旦我方成交，我方将严格履行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4. 我方为本项目提交的响应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2 份，以及电子文档 1 份，用于磋商报价。
5. 我方愿意提供贵单位可能另外要求的，与磋商报价有关的文件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
6. 本次磋商，我方递交的响应文件有效期为磋商文件规定起算之日起 90 天。

供应商名称：____（供应商全称）____（加盖公章）

法定责任人或授权代表（签名）：_____

通讯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磋商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格式2-3

承诺函（实质性要求）

中国科学器材有限公司：

我方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申请人，根据磋商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我方已认真阅读并接受本项目磋商文件的全部实质性要求，如对磋商文件有异议，已依法进行维权救济，不存在对磋商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磋商以求侥幸成交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二、参加本次磋商采购活动，本供应商与其他供应商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三、本供应商未对本次采购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四、参加本次磋商采购活动，本供应商不存在和其他供应商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五、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法定责任人、主要负责人在前三年内没有行贿犯罪记录。

六、如本项目评标过程中需要提供样品，则我方提供的样品即为中标后将要提供的中标产品，我方对提供样品的性能和质量负责，因样品存在缺陷或者不符合招标采购文件要求导致未能中标的，我方愿意承担相应不利后果。

七、国家或行业主管部门对采购产品的技术标准、质量标准和资格资质条件等有强制性规定的，我方承诺符合其要求。

八、我方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我方承担所有相关责任。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如我方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我方承诺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并提供无限期技术支持，采购人享有永久使用权（含采购人委托第三方在该项目后续开发



的使用权)。如我方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非自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已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九、我方完全理解本项目不一定将合同授予最低报价的供应商,同时理解并接受关于“低于成本价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的条款。

供应商名称: _____ (供应商全称) (加盖公章)

法定责任人或授权代表(签名): _____

磋商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格式2-4

报价一览表^⑧

项目编号：_____，包号：_____

项目名称	服务内容	服务期限
总报价	人民币小写：_____元 人民币大写：_____	

供应商名称：____（供应商全称）____（加盖公章）

法定责任人或授权代表（签名）：_____

磋商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⑧ 【说明】

(1) 报价应是最终用户验收合格后的总价，包括产品运输、保险、代理、安装调试、培训、税费、系统集成费用和招标采购文件规定的其它费用。

(2) “报价一览表”为多页的，每页均需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盖供应商印章。

(3) “报价一览表”以包为单位填写。



格式2-5

分项报价明细表^⑨

项目编号：_____ 包号：_____

序号	服务内容	单项价格（单位：元）
1		
2		
3		
...		
分项报价合计（元）： 大写：		

供应商名称：____（供应商全称）____（加盖公章）

法定责任人或授权代表（签名）：_____

磋商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⑨ 【说明】

（1）如采购项目包括多项采购内容，供应商应当按“分项报价明细表”的格式报出总报价的各个组成部分的报价，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2）“分项报价明细表”各包分项报价合计应当与“报价一览表”对应包报价合计相等。

（3）“分项报价明细表”以包为单位填写。



格式2-6

技术服务应答表^⑩

项目编号：_____，包号：_____

磋商文件 条目号	磋商文件要求	响应文件应答	响应/偏离
.....			

供应商名称：_____(供应商全称)_____(加盖公章)

法定责任人或授权代表（签名）：_____

磋商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⑩ 【说明】

(1) 供应商必须把本文件“第五章 采购项目技术、服务及商务要求 (二) 技术要求”中的全部技术及服务要求列入此表。

(2) 按照磋商文件技术及服务要求的顺序对应填写。

(3) 供应商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填写，否则将取消其成交资格。



格式2-7

商务及其他应答表^①

项目编号：_____，包号：_____

序号	磋商文件要求	响应文件应答	响应/偏离

供应商名称：_____（供应商全称）（加盖公章）

法定责任人或授权代表（签名）：_____

磋商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①【说明】

（1）供应商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应答，否则将取消其成交资格。如与本文件所列商务及其他条款（指除前表所列之外的条款）无偏离，则无须逐条应答；如有偏离条款（包括正偏离和负偏离），请将偏离条款逐条应答。

（2）此表若空白则视为：①供应商对本文件商务及其他要求完全响应而无差异，②供应商对本文件表述的商务及其他内容和要求完全理解而无异议。



格式2-8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组织结构						
法定责任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经理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工		
经营范围						
备注						

供应商名称：____（供应商全称）____（加盖公章）

法定责任人或授权代表（签名）：_____

磋商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格式2-9

供应商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⑫

年份	用户名称	项目名称	完成时间	合同金额 (万元)	备注

供应商名称：____（供应商全称）____（加盖公章）

法定责任人或授权代表（签名）：_____

磋商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⑫ 【说明】供应商（仅限于供应商自己实施的）以上业绩，需相关证明材料。



格式2-10

供应商本项目管理、技术、服务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_____，包号：_____

类别	职务	姓名	职称	常住地	资格证明（附复印件）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管理人员								
技术人员								
售后服务人员								

供应商名称：_____（供应商全称）_____（加盖公章）

法定责任人或授权代表（签名）：_____

磋商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格式2-11

最终报价函^⑬

(事先盖章，磋商后现场填报价格并递交)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包号：_____

我方自愿按照磋商文件规定，完成本项目采购人要求的所有采购需求，最终报价为：

人民币小写：_____元

人民币大写：_____

以上报价是完成本项目采购需求的全包价格。包括完成该项目的直接费用、间接费用、利润、税金、风险费用等所有费用。

其他说明：_____(有或无。如有请文字说明)_____。

供应商名称：_____(供应商全称)_____(加盖公章)

法定责任人或授权代表(签名)：_____

磋商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⑬【说明】在非唯一货物/服务采购项目中，若供应商最终报价总额，相对首次报价总额有调整，则该调整金额将会以百分比形式套用于首次报价中的各项目单价，若遇有采购人根据实际需求对采购明细进行调时，调整后的单价作为结算依据。计算公式如下(保留两位小数)：

$$\text{百分比} = \left(\frac{\text{最终报价总额}}{\text{首次报价总额}} \times 100\% \right) \times \text{首次报价中的各项目单价}$$

第八章 评审方法

1. 总则

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制度，结合本采购项目特点制定本磋商方法。

1.2 磋商工作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具体磋商由采购代理机构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

1.3 磋商工作应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及择优的原则，并以相同的磋商程序 and 标准对待所有的供应商。

1.4 磋商小组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磋商程序、评分方法和标准进行评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一）熟悉和理解磋商文件，确定磋商文件内容是否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或者磋商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根据需要书面要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磋商文件作出解释；

（二）审查供应商响应文件是否满足磋商文件要求，并作出公正评价；

（三）根据需要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四）推荐成交供应商，或者受采购人委托确定成交供应商；

（五）起草评审报告并进行签署；

（六）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财政部门或者其他监督部门报告非法干预评审工作的行为；

（七）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责。

1.5 （实质性要求）磋商过程独立、保密。供应商非法干预磋商过程的，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1.6 评审办法：综合评分法

2. 磋商程序

2.1 审查磋商文件和停止评审。

2.1.1 磋商小组正式评审前，应当对磋商文件进行熟悉和理解，内容主要包括磋商文件中供应商资格条件要求、采购项目技术、服务和商务要求、磋商办法和标准、政府采购政策要求以及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等。

2.1.2 本磋商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磋商小组应当停止评审：

（1）磋商文件的规定存在歧义、重大缺陷的；

（2）磋商文件明显以不合理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的；

(3) 采购项目属于国家规定的优先、强制采购范围，但是磋商文件未依法体现优先、强制采购相关规定的；

(4) 采购项目属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范围，但是磋商文件未依法体现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相关规定的；

(5) 磋商文件将供应商的资格条件列为评分因素的；

(6) 磋商文件载明的成交原则不合法的；

(7) 磋商文件有违反国家其他有关强制性规定的情形。

2.1.3 出现本条 2.1.2 规定应当停止评审情形的，磋商小组应当向采购人书面说明情况。除本条规定的情形外，磋商小组不得以任何方式和理由停止评审。

2.2 资格性审查。

2.2.1 本项目由磋商小组进行资格性检查。

磋商小组应依据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是否按照规定要求提供资格性证明材料、是否属于禁止参加磋商的供应商等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磋商资格。

2.2.2 资格性审查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出具资格性审查报告，没有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磋商小组应当在资格审查报告中说明原因。

2.2.3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宣布未通过资格性审查的供应商名单时，应当告知供应商未通过审查的原因。

2.3 通过资格性审查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本章 2.3.1 的情况除外），终止本次采购活动，并发布终止采购活动公告。

2.3.1 根据《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库[2015]124 号的要求：“磋商项目为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 2 家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进行的”，若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 2 家，且采购人要求继续进行的，评审委员会应当遵照相关要求评审。

2.4 磋商。

2.4.1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不低于一轮的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磋商顺序以现场抽签的方式确定。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情况调整磋商轮次。

2.4.2 每轮磋商开始前，磋商小组应根据磋商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拟定磋商内容。

2.4.3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磋商文件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书面确认。

2.4.4 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2.4.5 磋商过程中，磋商文件变动的，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

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责任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磋商过程中，供应商根据磋商情况自行决定变更其响应文件的，磋商小组不得拒绝，并应当给予供应商必要的时间，但是供应商变更其响应文件，应当以有利于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为原则，不得变更为不利于满足磋商文件规定，否则，其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2.4.6 磋商过程中，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2.4.7 评审委员会与供应商磋商结束后，供应商响应文件仍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对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并书面告知供应商，说明理由。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发现或者知晓供应商存在违法、违纪行为的，磋商小组应当将该供应商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不允许其提交最后报价。

2.4.8 磋商完成后，磋商小组应出具磋商情况记录表，磋商情况记录表需包含磋商内容、磋商意见、实质性变动内容等。

2.5 最后报价。

2.5.1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本章2.3.1和2.5.2的情况除外）。或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3家及以上（本章2.3.1和2.5.2的情况除外）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2.5.2 符合《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214号第三条第四项情形的，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可以为2家。

2.5.3 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两轮（若有）以上报价的，供应商在未提高响应文件中承诺的产品及其服务质量的情况下，其最后报价不得高于对该项目之前的报价，否则，磋商小组应当对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不允许进入综合评分，并书面告知供应商，说明理由。

2.5.4 供应商最后报价应当由法定责任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确认或加盖公章。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2.5.5 最后报价中的算术错误将按以下方法修正：响应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如果小写、大写金额和单价、总价金额出现明显文字错误，应当按照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程序先纠正错误后，再行修正，不得经过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直接将供应商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处理。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2.6 比较与评价。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

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具体要求详见本章综合评分部分。

2.7 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家及以上（本章 2.3.1 和 2.5.2 的情况除外）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磋商报告。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且技术指标分项得分均相同的，不发达地区或少数民族地区的供应商排列顺序在非不发达地区或少数民族地区的供应商之前（不发达地区或少数民族地区的供应商需提供属于不发达地区或少数民族地区企业的相关证明材料或供应商注册地为少数民族地区）。上述情况均并列的，由采购人自主采取公平、择优的方式选择成交供应商。

2.8 磋商小组复核。磋商小组评分汇总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进行评审复核，对拟推荐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报价最低的、供应商资格审查未通过的、供应商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的重点复核。

2.9 采购组织单位现场复核评审结果。

2.9.1 评审结果汇总完成后，磋商小组拟出具磋商评审报告前，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组织 2 名以上的本单位工作人员，在采购现场监督人员的监督之下，依据有关的法律制度和磋商文件对评审结果进行复核，出具复核报告，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情况书面建议磋商小组现场修改评审结果：

- (1) 资格性审查认定错误的；
- (2) 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 (3) 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 (4) 客观评分不一致的。

存在本条上述情形的，由磋商小组自主决定是否采纳采购代理机构的书面建议，并承担独立评审责任。磋商小组采纳采购代理机构书面建议的，应当按照规定现场修改评审结果或者重新评审，并在磋商报告中详细记载有关事宜；不采纳采购代理机构书面建议的，应当书面说明理由。采购代理机构书面建议未被磋商小组采纳的，应当按照规定程序要求继续组织实施采购活动，不得擅自中止采购活动。采购代理机构认为磋商小组评审结果不合法的，应当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

采购代理机构复核过程中，磋商小组成员不得离开评审现场。

2.9.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修改评审结果或者重新评审：

- (1) 磋商小组已经出具磋商报告并且离开评审现场的；
- (2) 采购代理机构现场复核时，复核工作人员数量不足的；
- (3) 采购代理机构现场复核时，没有采购监督人员现场监督的；
- (4) 采购代理机构现场复核内容超出规定范围的；
- (5) 采购代理机构未提供书面建议的。

2.10 编写磋商报告。磋商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后，应向采购代理机构出具磋商报告。磋商报告应当包括以下主要内容：

- (1) 邀请供应商参加采购活动的具体方式和相关情况；

- (2) 响应文件开启日期和地点；
- (3) 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名单和磋商小组成员名单；
- (4) 评审情况记录和说明，包括对供应商的资格审查情况、供应商响应文件审查情况、磋商情况、报价情况等；
- (5) 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的排序名单及理由。

磋商报告应当由磋商小组全体人员签字认可。磋商小组成员对磋商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磋商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磋商小组书面记录相关情况。磋商小组成员拒绝在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磋商报告。

2.11 磋商异议处理规则。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成员对响应文件是否符合磋商文件规定存在争议的，应当以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处理，但不违背磋商文件规定。有不同意见的磋商小组成员认为认定过程和结果不符合法律法规或者磋商文件规定的，应当在磋商报告中予以反映。

2.12 供应商澄清、说明

2.12.1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12.2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责任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2.13 终止磋商采购活动。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除本章 2.3.1 和 2.5.2 的情况外，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3. 综合评分

3.1 本次综合评分的因素详见综合评分表。

3.2 除价格因素外，磋商小组成员应当根据自身专业情况独立对每个有效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评价、打分。技术、与技术有关的服务及其他技术类评分因素由抽取的技术方面磋商小组成员独立评分。财务状况及其他经济类评分因素由抽取的经济方面磋商小组成员独立评分。政府采购政策功能、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及其他政策合同类的评分因素由抽取的法律方面磋商小组成员独立评分。采购人代表原

则上对技术、与技术有关的服务及其他技术类评分因素独立评分。价格及其他不能明确区分的评分因素由磋商小组成员共同评分。

3.3 综合评分明细表

序号	评分因素及权重	分值	评分标准	说明
1	报价 10%	10分	以本次最低的有效最终磋商报价为基准价, 报价得分=(基准价 / 最终磋商报价)×10。 价格折扣按照本磋商文件供应商须知附表规定执行。	共同评分因素
2	技术指标和配置 19%	19分	1、供应商对“二、技术服务要求 (二)技术要求”主要技术指标、参数、性能等情况全部满足技术参数及要求得19分(除★条款外, 一般技术指标共30条, 标▲技术指标共10条); 2、标▲技术指标共10条, 每有一条负偏离, 每项扣1分, 最多扣10分。 3、非标★及非标▲的一般技术指标共30条, 每有一条负偏离, 每项扣0.3分, 最多扣9分。	共同评分因素
3	企业综合实力 4%	4分	供应商具备本项目相关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每提供1个得2分, 最多得4分。 注: 须提供企业认定证书, 并提供政府部门公布认定企业目录清单复印件。	共同评分因素
4	演示 22%	22分	供应商对“二、技术服务要求 (三)演示内容”进行演示: 1、供应商根据每门课程内容及要求各试做1节微课视频(知识点须是该课程内容范围, 否则不予认可, 至少两种类型、风格)的demo作品并进行展示, 要求每个视频时间不少于60秒, 共10门微课课程。每个微课达标的得0.5分; 最多得5分。 2、供应商根据需要做动画的8门课程内容及要求各试建1个2D动画或3D动画(知识点须是该课程内容范围, 否则不予认可)并进行演示, 每个动画时间不少于60秒, 符合要求的, 每个动画得0.5分; 最多得4分。 3、演示“课程建设与推广应用服务平台”中课程建设、教学应用、应用推广的各个功能(共14项功能), 完全满足得7分, 有一项功能不满足, 扣0.5分, 扣完为止。 4、演示“多系统工业机器人仿真软件”中ABB、FANUC、安川、KUKA、广数五类品牌机器人系统基本功能模块设计组成。主要包括: ①登陆界面、②三维场景、③示教编程、④运动控制、⑤运动仿真和⑥文件与数据管理的功能。完全满足的得6分, 有一类功能不满足扣1分, 扣完为止。 备注: 供应商未提供演示或使用PPT和思维导图等非响应产品进行演示均视为该项功能不满足。	技术评审因素
5	服务保障能力 10%	10分	1、供应商针对本项目制定实施方案, 方案内容应包括: ①时间节点; ②任务节点; ③售后服务; ④培训方案; ⑤视频拍摄、动画设计及后期制作过程中与采购方各参与协作部门的合作、配合方案等, 以上内容齐全且无缺陷的得5分, 每缺少一项扣1分, 每项中有一处缺陷的扣0.5分, 扣完为止。(说明: 缺陷是指不适用于本项目、凭空编造、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错误、不可能实现的夸大情形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政府采购政策和有关规定等情形) 2、供应商针对本项目制定服务方案, 方案内容应包括: ①本地化服务保障体系; ②维护技术支持队伍(提供相关	技术评分因素

			人员的影视制作、动画开发相关证书等证明材料)；③服务保障措施；④服务承诺；⑤应急方案等，以上内容齐全且无缺陷的得5分，每缺少一项扣1分，每项中有一处缺陷的扣0.5分，扣完为止。(说明：缺陷是指不适用于本项目、凭空编造、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错误、不可能实现的夸大情形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政府采购政策和有关规定等情形)	
6	履约经历 25%	25分	供应商近3年(2019年1月1日至今)具有同类课程相关数字资源建设项目经验(含精品在线开放课程、创新创业示范课、职业教育专业教学资源库建设项目)，每提供一份项目业绩材料得5分，最多25分。 注：须提供中标(成交)通知书或合同主要页复印件(合同主要页包括金额页、明细页、双方盖章页)、验收报告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鲜章；仅限供应商自己中标(成交)与实施。	共同评分因素
7	课程质量 10%	10分	供应商近3年(2019年1月1日至今)所建设的课程获得省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或创新创业示范课建设认定的每个得2分，没有不得分；最多得10分。 注：须提供中标(成交)通知书或合同主要页复印件(合同主要页包括金额页、明细页、双方盖章页)和主管教育部门公布的评审结果以及案例网址截图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鲜章；仅限供应商自己中标(成交)与实施。	共同评分因素
注：①本表中所涉及的评审资料是响应文件的重要组成部分，未按要求提供或资料不全的将导致相应得分的丢失。②本表中所涉及的评审资料，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中按要求提交原件或复印件，并对其真实性负责。③评分的取值按四舍五入法，保留小数点后两位。④涉及评审的资料都应当清晰可辨，对于模糊或分辨不明的资料，评审专家可以不予认可。				

4. 磋商纪律及注意事项

4.1 磋商小组内部讨论的情况和意见必须保密，任何人不得以任何形式透露给供应商或与供应商有关的单位或个人。

4.2 在磋商过程中，供应商不得以任何形式对磋商小组成员进行旨在影响谈判结果的私下接触，否则将取消其参与磋商的资格。

4.3 对各供应商的商业秘密，磋商小组成员应予以保密，不得泄露给其他供应商。

4.4 磋商小组独立评判，推荐成交候选人，并写出书面报告。

4.5 磋商小组可根据需要对供应商进行实地考察。

5. 磋商小组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承担以下义务：

(一) 遵守评审工作纪律；

(二) 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三) 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四) 及时向财政部门报告评审过程中发现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向评审专家做倾向性、误导性的解释或者说明，以及供应商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等违法行为；

(五) 发现磋商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或者磋商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时，停止评审并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书面说明情况；

(六) 及时向财政、监察等部门举报在评审过程中受到非法干预的情况；

(七) 配合答复处理供应商的询问、质疑和投诉等事项；

(八) 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义务。

6. 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遵守以下工作纪律：

(一) 不得参加与自己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九条规定的利害关系的政府采购项目的评标活动。发现参加了与自己有利害关系的评审活动，须主动提出回避，退出评审；

(二) 评审前，应当将通讯工具或者相关电子设备交由采购代理机构统一保管；

(三) 评审过程中，不得与外界联系，因发生不可预见情况，确实需要与外界联系的，应当在监督人员监督之下办理；

(四) 评审过程中，不得发表影响评审公正的倾向性、歧视性言论，不得征询或者接受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不得明示或暗示供应商在澄清时表达与其响应文件原义不同的意见，不得以磋商文件没有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作为评审的依据，不得修改或者细化评审程序、评审方法、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不得违规撰写评审意见，不得拒绝对自己的评审意见签字确认；

(五) 在评审过程中和评审结束后，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审资料，不得向外界透露评审内容；

(六) 评审现场服从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的管理，接受现场监督人员的合法监督；

(七) 遵守有关廉洁自律规定，不得私下接触供应商，不得收受供应商及有关业务单位和个人的财物或好处，不得接受采购代理机构的请托。

第九章 政府采购合同（草案）^⑭

合同编号：_____

签订地点：_____

签订时间：_____年___月___日。

采购人（甲方）：_____

供应商（乙方）：_____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与项目行业有关的法律法规，以及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磋商文件》，乙方的《响应文件》及《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详细技术说明及其他有关合同项目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予以说明，合同附件及本项目的《磋商文件》、《响应文件》、《成交通知书》等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第一条 项目基本情况

第二条 合同期限

第三条 服务内容与质量标准

1、_____；

2、_____；

3、_____。

…

第四条 服务费用及支付方式

（一）本项目服务费用由以下组成：

1、_____元；

2、_____元；

3、_____元。

^⑭【说明】本合同仅作参考之用，不排除在实际签约时使用更为专业化和细致的商业合同，所签政府采购合同应当包括：采购人与中标人的名称和住所、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及地点和方式、验收要求、违约责任、解决争议的方法等内容。

.....

(二) 服务费支付方式：_____。

第五条 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或著作权。

第六条 无产权瑕疵条款

乙方保证所提供的服务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如有产权瑕疵的，视为乙方违约。乙方应负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损失。

第七条 履约保证金（如有）

1、甲方在本合同签订生效之日前收到乙方交给甲方的合同履行保证金款额¥：元，人民币大写：_____元整（按合同总价的百分之___计算）。

2、履约保证金作为违约金的一部分及用于补偿甲方因乙方不能履行合同义务而蒙受的损失。

3、履约保证金退还方式：银行转账、银行电汇、网上银行转账等非现金形式从原交纳渠道退还。

4、履约保证金退还条件及时间：乙方全部按合同约定完成工作任务，且甲方按规定及约定对项目验收合格后，15日内一次性全额返还（无息）。

5、履约保证金退还不退还的情形：

- (1) 乙方在合同履行阶段偷工减料、以次充好或项目班子成员未按承诺到岗的；
- (2) 项目质量达无法满足采购需求，经甲方验收后不合格的；
- (3) 乙方因自身原因未能按合同约定期限完成工作任务的。

6、逾期退还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甲方因自身原因逾期退还乙方履约保证金的，除应及时付清付履约保证金外，应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万分之十/天的违约金。

第八条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有权对合同规定范围内乙方的服务行为进行监督和检查，拥有监管权。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提供服务所配备的人员数量。对甲方认为不合理的部分有权下达整改通知书，并要求乙方限期整改。

2、甲方有权依据双方签订的考评办法对乙方提供的服务进行定期考评。当考评结果未达到标准时，有权依据考评办法约定的数额扣除履约保证金。

3、负责检查监督乙方管理工作的实施及制度的执行情况。

4、根据本合同规定，按时向乙方支付应付服务费用。

5、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甲方承担的其它责任。

第九条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1、对本合同规定的委托服务范围内的项目享有管理权及服务义务。
- 2、根据本合同的规定向甲方收取相关服务费用，并有权在本项目管理范围内管理及合理使用。
- 3、及时向甲方通告本项目服务范围内有关服务的重大事项，及时配合处理投诉。
- 4、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接受甲方的监督。
- 5、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乙方承担的其他责任。

第十条 违约责任

- 1、甲乙双方必须遵守本合同并执行合同中的各项规定，保证本合同的正常履行。
- 2、如因乙方工作人员在履行职务过程中的疏忽、失职、过错等故意或者过失原因给甲方造成损失或侵害，包括但不限于甲方本身的财产损失、由此而导致的甲方对任何第三方的法律责任等，乙方对此均应承担全部的赔偿责任。

第十一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___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二条 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 1、在执行本合同中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端，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经协商在___天内不能达成协议时，应提交成都仲裁委员会仲裁。
- 2、仲裁裁决应为最终决定，并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 3、除另有裁决外，仲裁费应由败诉方负担。
- 4、在仲裁期间，除正在进行仲裁部分外，合同其他部分继续执行。

第十三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 1、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
- 2、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 3、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 4、本合同一式___份，自双方签章之日起起效。甲方___份，乙方___份，政府采购代理机构___份，同级财政部门备案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四条 附件

- 1、项目磋商文件
- 2、项目修改澄清文件
- 3、项目响应文件
- 4、成交通知书
- 5、其他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址：

地址：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签约日期： ____年__月__日

签约日期： ____年__月__日



附件：质疑函范本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

法律依据：

.....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附件：投诉书范本

投诉书范本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
 地 址：..... 邮编：.....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 址：..... 邮编：.....
 被投诉人 1：.....
 地 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被投诉人 2

 相关供应商：.....
 地 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代理机构名称：.....
 采购文件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年.....月.....日，向.....提出质疑，质疑事项为：.....

.....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年.....月.....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投诉事项 2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投诉书制作说明：

1. 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 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投诉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投诉，投诉书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5. 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6. 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7.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